

# 哈尔滨市南岗区工业信息科技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有关要求，现将我局 2021 年度政务公开情况汇报如下：

## 一、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

2021 年，区工科局按照《条例》和区政府要求认真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和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得到了全面落实。制发了《哈尔滨市南岗区工业信息科技局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坚持依法公开的原则，不断扩大公开范围，增强工作透明度，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一）强化组织领导。根据局领导班子的调整情况，及时调整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各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并明确了专人负责统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主要领导定期听取信息公开情况汇报，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细化落实任务目标，

责任到人，公开到位，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科室抓落实的层层负责的良性工作机制。

（二）规范工作程序。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审批制度，对拟公开的信息必须经主管领导审签并登记备案；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严格执行主动公开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等相关制度。

（三）加强国家新《条例》宣传。为切实提高贯彻和实施新《条例》重要意义的认识，做好新《条例》各项规定的落实工作。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通过集中学习、独立自学、交流研讨等方式开展以学习贯彻新《条例》为主要内容的活动。不断提高行政部门和公务人员依法执行《条例》的自觉性，并引导公众有序参与，进而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南岗区工科局认真贯彻落实新《条例》，围绕推进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部分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还需进一步提高。二是规范和信息更新速度和互动能力有待提高。

下一步，我局将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加强学习。进一步提高认识，全面准确把握《条例》的精神实质。二是健全信息主动发布机制，确保信息公开的规范性。三是着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成为服务企业方便、快捷的“窗口”。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内容电子版可以通过哈尔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网址为：<http://ngqxxgk.harbin.gov.cn/col/col12291/index.html>。如有疑问请与哈尔滨市南岗区工业信息科技局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大成街副52号，邮编：150001，联系电话：0451-86212151）。

本年度无收取信息费情况。

南岗区工业信息科技局

2022年1月19日